

宁波东力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3000万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3000万股。

2、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8月25日（星期一）。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和股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08号《关于核准宁波东力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公司于2007年8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2000万股。

根据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07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预案》，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方案于2008年5月29日实施，公司总股本增至18000万股。

二、股东履行股份限售承诺情况

公司发起人股东在本限售期内均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作出的以下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东力集团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宋济隆与许丽萍夫妇承诺：自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等股份。

公司第二大股东宁波德斯瑞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2000万股（转增后股份为3000

万股) 股份, 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等股份; 自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250万股(转增后股份375万股) 股份, 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等股份。

三、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8月25日。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3000万股, 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6.67%; 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3000万股, 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6.67%。

3、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单位: 万股

限售股份持有人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	备注
浙江东力集团有限公司	7425	0	0	
宁波德斯瑞投资有限公司	3375	3000	3000	
宋济隆	1350	0	0	
许丽萍	1350	0	0	
合计	13500	3000	3000	

四、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 万股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增加	减少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500		3000	105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0800		3000	7800
4、境内自然人持股	2700			2700
5、境外法人持股				
6、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500	3000		7500
三、股份总数	18000			18000

五、备查文件

1、宁波东力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特此公告。

宁波东力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八年八月二十日